**海南热带雨林国家公园管理局吊罗山分局**

**2023年部门（单位）预算公开说明**

目录

第一部分 吊罗山分局（部门或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吊罗山分局单位构成（单位公开没有这部分内容）

第二部分 吊罗山分局（部门或单位）2023年部门（单位）预算表

1.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3.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4.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5.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6. 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7. 部门（单位）收支总表
8. 部门（单位）收入总表
9. 部门（单位）支出总表
10. 项目支出绩效信息表

第三部分 吊罗山分局（部门或单位）2023年部门（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吊罗山分局（部门或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海南热带雨林国家公园管理局吊罗山分局（简称吊罗山分局）为海南省林业局所属二级预算单位，单位性质为隶属海南省林业局(海南热带雨林国家公园管理局 )的正处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经费来源为财政预算管理，决算编报类型为单户表，按照政府会计准则制度填报决算数据。主要职责是 :（一）承担辖区内的生态保护、自然资源资产管理、特许经营管理、社会参与管理、宣传推介等事务性工作。（二）负责辖区内基础设施建设、安全生产、森林防火及病虫害防治工作。（三）组织开展科研活动、资源调查、生态环境监测和评价等工作。（四）组织开展生态体验、科普教育等活动。（五）配合地方政府做好相关工作 ,承办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内设机构（单位公开没有这部分内容）

我局为基层预算单位，无下属单位。内设综合科、生态保护科、资源管理科、宣教科普科等4个科级机构。核定事业编制25名 ,其中 :局长1名 ,副局长2名 ;内设机构科级领导职数8名(4正4副 );其他管理和专业技术岗位14个。

第二部分 吊罗山分局（部门或单位）2023年部门（单位）预算表

一、财政拨款收支总表（见附件预算公开表）。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见附件预算公开表）。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见附件预算公开表）。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见附件预算公开表）。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见附件预算公开表）。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见附件预算公开表）。

七、部门（单位）收支总表（见附件预算公开表）。

八、部门（单位）收入总表（见附件预算公开表）。

九、部门（单位）支出总表（见附件预算公开表）。

十、项目支出绩效信息表（见附件预算公开表）。

第三部分 吊罗山分局（部门或单位）2023年部门（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吊罗山分局（部门或单位）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吊罗山分局（部门或单位）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3838.57万元，比上年预算数5142.77万元减少1304.20万元，主要是中央资金，实有资金等项目纳入年初预算管理。其中，收入总计3838.57万元，包括本年收入一般公共预算3019.35万元、上年结转819.22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本年收入0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支出总计3838.57万元，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0万元、外交支出0万元、国防支出0万元、公共安全支出0万元、教育支出0万元、科学技术支出0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0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71.47万元、社会保险基金支出0万元、卫生健康支出49.28万元、节能环保支出3270.71万元、城乡社区支出0万元、农林水支出405.02万元、交通运输支出16.60万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0万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0万元、金融支出0万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0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0万元、住房保障支出25.49万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0万元、预备费0万元、其他支出0万元、转移性支出0万元、债务还本支出0万元、债务付息支出0万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0万元、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0万元，结转下年0万元。

二、关于吊罗山分局（部门或单位）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规模变化情况

吊罗山分局（部门或单位）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3019.35万元，比上年预算数2886.48万元增加132.87万元，主要是：天保中央资金列入年初一般公共预算。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0万元，占0%；外交（类）支出0万元，占0%；教育（类）支出0万元，占0%；科学技术（类）支出0万元，占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71.47万元，占1.86%；卫生健康（类）支出49.28万元，占1.28%；节能环保（类）支出3270.71万元，占85.21%；农林水（类）支出405.02万元，占10.55%；交通运输（类）支出16.60万元，占0.43%，住房保障（类）支出25.49万元，占0.67%。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3年预算数为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持平0万元，主要是本年没有发生与该表相关的收支预算数据。

2.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3年预算数为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持平0万元，主要是本年没有发生与该表相关的收支预算数据。

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3年预算数为30.72万元，比上年预算数26.50万元增加4.22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增加，社保基数调整。

4.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3年预算数为40.75万元，比上年预算数9.44万元增加31.31万元，主要原因是缴费基数调整，单位部分职业年金纳入预算，进行实缴。

5.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3年预算数为13.62万元，比上年预算数14.08万元减少0.46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2022年我局退休3人，开除1人，现有人数比2022年减少3人。

6.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3年预算数为35.66万元，比上年预算数25.92万元增加9.74万元，主要原因是工资正常晋升等影响缴费基数拉高。

7．节能环保（类）自然生态保护（款）自然保护地（项）2023年预算数为1417.11万元，比上年预算数2189.77万元减少772.66万元，主要原因是保护面积调整，资金口径调整。

8.节能环保（类）天然林保护（款）森林管护（项）2023年预算数为1371.75万元，比上年预算数1297.98万元增加73.77万元，主要原因是保护面积调整，资金口径调整。

9.节能环保（类）天然林保护（款）社会保险补助（项）2023年预算数为481.85万元，比上年预算数372.52万元增加109.33万元，主要原因是今年预算下拨比例较去年增加。

10.农林水（类）林业和草原（款）事业机构（项）2023年预算数为315.31万元，比上年预算数323.68万元减少8.37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三公经费调减。

11.农林水（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生态效益补偿（项）2023年预算数为89.71万元，比上年预算数775.86万元减少686.15万元，主要原因是天保政策调整，资金口径改变。

12.交通运输（类）公路水路运输（款）公路养护（项）2023年预算数为16.6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0万元增加16.60万元，主要原因是新纳入年初预算的中央资金项目。

13.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3年预算数为25.49万元，比上年预算数20.67万元增加4.82万元，主要原因是住房公积金缴费基数调整。

三、关于吊罗山分局（部门或单位）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吊罗山分局（部门）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为450.75万元，其中：

1.人员经费368.11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67.84万元、津贴补贴30.53万元、绩效工资120.11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30.72万元、职业年金缴费40.75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13.62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35.66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1.44万元、住房公积金25.49万元、医疗费1.69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0.25万元。

2.公用经费81.79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3.37万元、手续费0.08万元、水费0.50万元、电费3.58万元、邮电费2.71万元、物业管理费7.16万元、差旅费12.68万元、维修(护)费3.00万元、租赁费0.00万元、培训费3.26万元、公务接待费2.00万元、委托业务费10.00万元、工会经费4.19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0.20万元、其他交通费用0.00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19.05万元。

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0.00万元，其中：奖励金0.00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0.00万元。

4.资本性支出0.85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设备购置0.85万元、专用设备购置0.00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0.00万元。

四、吊罗山分局（部门或单位）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一）吊罗山分局（部门或单位）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为12.20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经费0.0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根据预算安排的2023年出国计划，拟安排出国（境）团（组）0次，出国（境）0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10.2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10.2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公务车保有量4辆（其中一辆正在办理移交手续），计划申请购置1辆；公务接待费2.00万元，较上年预算增长100%，增长的主要原因包括：大型调研，对公接待不便。计划接待4批40人。

（二）吊罗山分局（部门或单位）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为0.00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经费0.0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根据预算安排的2023年出国计划，拟安排出国（境）组0次，出国（境）0人。2023年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0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0.0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公务车保有量0辆，计划购置0辆。公务接待费0.0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计划接待0批0人。主要是本年没有发生与该表相关的收支预算数据。

五、关于吊罗山分局（部门或单位）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规模变化情况

吊罗山分局（部门或单位）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0.00万元，与上年持平0万元，主要是本年没有发生与该表相关的收支预算数据。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科学技术支出（类）支出0.00万元，占0%；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支出0.00万元，占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0.00万元，占0%；节能环保（类）支出0.00万元，占0%。主要是本年没有发生与该表相关的收支预算数据。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科学技术支出（类）核电站乏燃料处理处置基金支出（款）乏燃料运输（项）2023年预算数为0.00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是本年没有发生与该表相关的收支预算数据。

2. 科学技术支出（类）核电站乏燃料处理处置基金支出（款）乏燃料离堆贮存（项）2023年预算数为0.00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是本年没有发生与该表相关的收支预算数据。

六、关于吊罗山分局（部门或单位）2023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原则，吊罗山分局（部门或单位）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政府性基金收入、其他财政资金收入、事业收入、其他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外交支出、国防支出、公共安全支出、教育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节能环保支出、农林水支出、交通运输支出、住房保障支出、其他支出等。吊罗山分局（部门或单位）2023年收支总预算3848.77万元。

七、关于吊罗山分局（部门或单位）2023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吊罗山分局（部门或单位）2023年收入预算3848.77万万元，其中：上年结转819.22万元，占21.29%；经费拨款收入3019.35万元，占78.45%；政府性基金收入0.00万元，占0%；专项收入0.00万元，占0%，其他收入10.20万元，占0.26。比上年预算数5142.77万元减少1316.20万元，主要是热带雨林国家公园项目资金减少。

八、关于吊罗山分局（部门或单位）2023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吊罗山分局（部门或单位）2023年支出预算3848.7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50.75万元，占11.71%；项目支出3398.02万元，占88.29%。比上年预算数减少1296万元，主要原因是热带雨林国家公园项目资金减少。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行政单位、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需说明，其他单位不需要说明）

2023年吊罗山分局（部门本级或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预算0.00万元。主要是本年没有发生与该表相关的收支预算数据。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3年吊罗山分局（部门或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215.8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8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214.98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吊罗山分局（部门或单位）本级及下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4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应急用车0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业务用车4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0台（套）。

（四）绩效目标设置及重点项目绩效目标说明

2023年吊罗山分局（部门或单位）17个项目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3029.55万元、政府性基金0.00万元、无重点项目预算，无重点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行政事业单位用于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八、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包括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独生子女奖励金、其他等。

九、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培训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会议费、福利费、物业管理费、维修（护）费、其他等。

十、项目支出：指各部门、各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海南热带雨林国家公园管理局吊罗山分局

2023年2月16日